



◎ 盗墓者的诡异经历 ◎

大  
全  
集

【凤凡】

如来神掌 ◎ 著

# 鬼吹灯

鬼吹灯

# 鬼吹灯

同人



如来神掌◎著

文匯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鬼吹灯同人大全集 / 如来神掌著. —上海：文汇出版社，  
2012.2

ISBN 978-7-5496-0401-2

I. ①鬼… II. ①如…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69359号

## 鬼吹灯同人大全集

---

作 者 / 如来神掌

责任编辑 / 若晨

特约编辑 / 何静妍 杨思宇

封面装帧 / 姚姚工作室

出版发行 /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

( 邮政编码200041 )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 三河市佳星印装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2年2月第1版

印 次 / 2012年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 710×1000 1/16

字 数 / 660千字

印 张 / 21

ISBN 978-7-5496-0401-2

定 价：35.80元

# 目 录

## 【第一卷】邪陵墓变

- 第一章 倒斗界第一端午\002
- 第二章 尸古玉镯\006
- 第三章 锡崖沟\011
- 第四章 误打误撞\018
- 第五章 各怀鬼胎\025
- 第六章 失情蛊\031
- 第七章 行尸\037
- 第八章 第二道门\042
- 第九章 绝路\049
- 第十章 玉胎重现\058
- 第十一章 祖先之墓\062
- 第十二章 神话传说\068
- 第十三章 流沙陷阱\074

CONTENTS

CONTENTS

目 录

- 第十四章 第二个梦 \ 079  
第十五章 九龙锁棺 \ 083  
第十六章 天火逃生 \ 087  
第十七章 卓家老宅 \ 094  
第十八章 巫蛊之祸 \ 098  
第十九章 草原狼群 \ 104  
第二十章 再次相见 \ 109  
第二十一章 草原迷墓 \ 113  
第二十二章 大煞 \ 118  
第二十三章 有恃无恐 \ 122  
第二十四章 海水？湖水？ \ 127  
第二十五章 幽灵湖 \ 132  
第二十六章 天神宝镜 \ 137  
第二十七章 一线生机 \ 141  
第二十八章 锡崖沟幻象 \ 146



CONTENTS

- 第二十九章 破阵\ 152  
第三十章 尸横遍地\ 156  
第三十一章 卓家秘密\ 160  
第三十二章 蛊尸\ 164  
第三十三章 虬龙门开\ 169  
第三十四章 陷入疯狂\ 172  
第三十五章 逃出生天\ 177  
终章 二十七年以后\ 180

## 【第二卷】曹公疑冢

- 第一章 鬼吹灯\ 183  
第二章 鬼市\ 185  
第三章 万葬口\ 197



CONTENTS

- 第四章 曹操疑冢\ 203  
第五章 曹操托书\ 215  
第六章 千古奇穴\ 221  
第七章 太平道\ 231  
第八章 鲁王城\ 235  
第九章 人性\ 244  
第十章 蛟女\ 251  
第十一章 下阴曹\ 255  
第十二章 杀身饿鬼\ 265  
第十三章 厥胜之道\ 273  
第十四章 吞天之胆\ 285  
第十五章 三三之宴\ 293  
第十六章 化龙\ 303  
第十七章 天剑现龙祖开\ 313  
第十八章 埋骨之殇\ 324

虎

山

水

第一卷

邪陵墓变

GUICHUIDENG  
TONGRENDAQUANJI



## 第一章 倒斗界第一端午

“小端，你来得正好！”我刚到潘家园，一中年男人一把拉住我袖子，“找你好几天了！”

我疑惑地看看他，摊手道：“找我干吗？本大人几个月没开张了，你又不是不知道！”

那男人一笑，嘴里的大金牙晃得人眼都晕了：“我这不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嘛！”说着凑近了，瞄瞄四周，诡秘地说，“曹先生要请客！”

我手一哆嗦，从烟盒里摸出一根烟，点上，尽量用轻松的语气问：“大麻烦？”

大金牙狠狠点了下头：“以你卖给我的这颗金牙发誓，绝对是顶级大麻烦。”

“你小子还记得这颗前明佛琅金牙是我卖给你的？”我挑眉，冷笑，“曹先生要请客，好像不关你这奸商的事吧！”

大金牙脸色刷地一下白了，好半天才吞吞吐吐：“这事儿……跟我也有一点点关系！”

哼，这么说那肯定是和他有很大关系，大到他甩都甩不掉。

“那你也要去‘作客’了？”认真看了他一眼，我无奈道：“随便你，老话一句，出了事我可不负责！”

笑容立刻又出现了，他的金牙在阳光下一晃一晃的：“我就说小端心肠最好了！不愧是‘倒斗界第一端午’！”

半夜十二点，西郊荒墓群，我和大金牙来“作客”了。

盗墓的也分流派，我东方端华是一个摸金校尉。这历史追溯起来，起码有三千多年了，当年三国曹操手下有支部队，专门挖掘古墓里的财物以充军饷，所以叫摸金校尉。一般来说摸金校尉都是独行客，很少和人合作，就算有那也是固定的搭档。各人自扫门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谁闯的祸就谁解决。但凡事都有例外，比如“曹先生要请客”！

这是句黑话，意思是有了天大的麻烦，危及到所有摸金校尉，或者关系到国运衰亡民生苦难的。这个曹先生，当然是指曹操，谁叫摸金校尉的名号来自他老人家呢！所以就借个名号了。但摸金校尉的规矩之多，实在繁琐，其中有一条就是一座坟墓不得进第二次。

既然要“请客”，又不是“干活”，当然要找“空房子”，就是因为种种原因变成空坟

的古墓。

常规工作，用铲，寻道，进入墓穴。墓道里一片寂静，时不时有微小的响动在脚下响起。黑暗里亮着一双双幽绿色光点，那是老鼠。

大金牙忽然“妈呀”一声跳了起来，见我冷眼看他，伸手一摸，才知道不过是一滴水滴到了他颈上，不由讪讪地笑起来：“没事，我这……就是太紧张了！你确定这里没问题？”

“放心，没错！在我们之前至少已经有四批客人进来了。”

大金牙一愣：“不可能啊，空气里一点火折子味儿都没有！墓顶也没有动过土的痕迹啊！”

我懒懒地瞥他一眼：“要是你这荒废祖业的奸商都能看出来，那本大人这么多年岂不是白混了？还不如给你当伙计看古董摊子呢！算了，这回头再说，还是看看曹先生为什么要请客吧！”

转过甬道，半塌陷的墓室出现在了眼前，原先放棺材的地方空荡荡的，也不知道这可怜的主人遭遇了什么，才使得这里变成了空房子。

七点明晃晃的烛光在长满青苔的东南角摇曳，大金牙松了口气。走过去拿起两支蜡烛放在地上，点上火，烛光变成了九点。方才还空无一人的墓室里忽然从黑暗中的阴影处走出了七个人。

当先一人已白发苍苍，烛光中皱纹形成的阴影甚是恐怖。他看了我们一眼，面无表情地开口：“山上搬柴山下烧火，敢问二位顶上元良，在何方分过山甲，拆解得几道丘门？”

“无有元良，多曾登宝殿，寻处觅龙楼！”

那老者听了我的话，脸上的皱纹难看地扭曲了一下，算是笑过了，扭头望了望大金牙，这回没用切口，只是问：“你就是北京潘家园专门收购明器，外号大金牙的？”

“是，是！”大金牙神色恭敬，“您老是……”他可不傻，在这群正统摸金校尉里能出头说话的，自然不是简单人物。

那老者却没再理大金牙，只是伸手示意，他身后的六个人都走出来站到了明处。

最左边的是一个少年，神色冷漠，只微微点头就算打了招呼。第二个人好像是老者的徒弟，站在老者身后，用愤愤的目光看着大金牙。第三个人是个相当英俊的中年人，右边耳朵上居然穿有耳洞，坠着一个古朴的双环紫牙鸟坠子，中间还镶着一颗蓝绿色宝石。那东西绝对是魏晋的古物，价值不下一千万。这么特立独行的家伙，除了倒斗界最“神经”的卓言还能有谁？他不仅是个摸金校尉，还有个生性爱管闲事的毛病，最看不惯的就是破坏规矩的倒斗艺人。后面三个人一看就知道是老在一起倒斗的搭档了，彼此站得很近，一点没有独行客特有的外形于色的戒备。

只是大金牙一见这三人就往后缩，差点没躲到我背后去。

三人中的胖子狠狠地瞪着大金牙，好像要把他吞下去，要不是那个高大粗犷，很有军人般彪悍气息的男子拉住他，这胖子指不定会冲上来把大金牙给分尸了。

这两人身边站的是个女人。我还是第一次看见女同行，不由得多看了几眼。那无疑是个相当美丽的女人，黑发如云，秀眉入鬓，腰间还挂着一把军刺，一把虎牙D80军刀，立刻让人一头冷汗敬而远之。看来，大金牙当真是惹出了不得了的麻烦。

“阁下是秦教授吧！”秦教授是盗墓行内德高望重的老前辈。

那老者微笑着点头，不过笑容里明显有另一种意思。他低声道：“小端吧？不错不错，小伙子很有前途。这是我徒弟李瑞。”

“你好，我是胡八一。”那三人组中彪悍的男子拦住胖子后，就走上前来打了个招呼，“这是我的同伴，王凯旋和Shirley杨。”

我表情古怪地看看他，再看看我身后的大金牙，终于忍不住笑起来，“你就是胡八一？就是那个大金牙在潘家园认识的，用了两块假摸金符就交上朋友的倒斗高手？哈哈哈……”我初次听大金牙说便笑得喘不过气，堂堂摸金校尉怎么会连自己这行的招牌都不认识，被一个一知半解的外行就轻易给骗了。

胡八一和那胖子王凯旋都尴尬起来，胖子狠声道：“这该死的奸商居然还把偷抢拐骗的事到处宣扬，我就说不要相信这奸商，你看，果然出事了吧！”

“我也不想的！我怎么知道事情会变成这样！”大金牙跳出来辩解，“那两枚摸金符，是小端给我的！再说，我家老爷子当年戴的也是这种摸金符，从来也没出过什么岔子！”

“小端？”胡八一将敏锐的目光放到我身上。

“你好，东方端华，行内人叫我小端！”我忍住笑，因为我知道，很快就会轮到别人来笑我了。

“东方端华？！”唯一的女子脱口惊呼了一声，所有人一致用古怪的目光朝我行注目礼，连那冷漠少年的神色也变了，只有胡八一和王凯旋仍然很疑惑。

“咳咳！”秦教授强忍笑意走上来，“小端，胡八一和王凯旋是行内出道不足五年的新手，但是干过不少大活儿！胡八一，这位是东方端华，是西汉东方朔的后人，见多识广博闻广记，号称‘倒斗界第一端午’！”

胡八一的神情变得古怪起来：“您是说，这位东方兄，经常遇粽子？”

“没错，而且是大粽子，绿毛粽子、白毛粽子、血粽子、煞粽子，要什么有什么。只要他一进古墓，就天天过端午节！”秦教授一本正经的话让我哭笑不得。

“我的娘咧，这他都能活到现在？”胖子完全用看外星人的目光审视我。

苦笑，这古墓尸变也不能怪我啊！只不过我进的每一座古墓都恰好尸变罢了！

“曹先生为什么请客？”那冷漠少年见我们扯了老半天也没说半句正经话，不耐地问。

秦教授神色立即严肃起来，点头道：“去年有人倒了献王的墓。”

“你说的，该不会是古滇国的那位巫王吧？”一直沉默的卓言忽然插口。

“就是那个‘殡于水龙晕中，尸解成仙，龙晕无形，若非天崩，殊难为外人所破’的献王？”我不敢置信地又问了一遍。

“没错，就是那个善用蛊术，信奉邪神，残害无数生灵的滇国君王！”

“谁那么有本事？那可是号称‘若非天崩，殊难为外人所破’的古墓啊，而且谁也不知道献王究竟葬在哪里。”我惊讶无比，“况且他是位巫王，墓中机关布置多用蛊术，哪位高人竟能倒斗摸金安然而退，这真叫小端佩服。”

“咳！”任是王凯旋脸皮再厚，也不好意思地抓抓头，“其实，就是我们三个闯下的大祸……”

此言一出，众人皆大惊，万万没有想到这三个出道不久的家伙竟然干出了这等大买卖。秦教授显然事先也不知道，他惊讶地问：“那个大金牙弄丢的玉胎，是你们卖给他的？”

“没有卖给他，本来只是打算让他去鉴定一下玉胎的年代和成分，没想到会……因为那件东西很是诡异，我们把它从献王墓中带出来的时候，始终不知道这玉胎是如何形成的，有什么作用。”Shirley杨拿出了一张照片，“这是我们后来拍下的！”

那是一个装满水的瓶子，里面有一件玉器，整体晶莹通透，可是在这幽暗的烛光下分外诡异的是玉中间有一个胎儿，至少上半身极像，小手的手指有几根都能数得出来，甚至能看得见前额的血管，但下半身还没有成形。整个玉器没有半点人工雕琢的痕迹，竟似天然形成的。若不是从照片上拿着瓶子的手可以对照，这件玉器不过拳头大小，否则真的以为是个活生生的胎儿，被人用邪法变成了玉的。

“当我第一次把它拿起来的时候，好像看见它睁开眼睛瞪着我。”胡八一皱眉，“我原来以为是幻觉，现在一想，的确奇怪。”

众皆默然，虽然大家夜路都走得多了，也不认为鬼有多稀罕，可是碰到诡秘而无法解释的事还是感觉脊骨凉凉的。

“半个月前，云南蛊教的七个大祭司来找我说，献王的墓被盗了，有人拿走了献王生前用七百九十四人的血肉才禁锢住的蛊魂，如果……”秦教授环视众人，压低了嗓音，“不在今年七月十四日前把它找回来，那么它镇压了两千多年的苗疆蛊王就要从坟墓里出来了！”

“苗疆蛊王？”卓言困惑地看看大家，再看看那张照片，“大粽子？”

“是超级大粽子！”我面无表情地接口，冷汗从我额头上流下来，“先祖的笔记里记载‘南疆有驭虫蚁之术，诡奇凶然，中有魂授怨深者，累秽气于魄。抹灵眠于棺，称之为蛊尸，又曰蛊王’！那是把活人用秘法变成尸体，用蛊来滋养，使其成为不生不死的怪物，封于棺材里，千年之后醒来时，就拥有操纵一切蛊虫的能力，不怕火不惧水，不畏天雷，不死不灭。我原以为就只是传说罢了，没想到……”

秦教授汗也冒出来了，他听蛊教大祭司威胁说如果不找回那个玉胎，蛊教就要亲自寻找，而且会不择手段。所以秦教授才急急忙忙找来这附近的所有摸金校尉来商量对策，没想到问题严重性不止在于活人，还在于死人。

“比旱魃还厉害？”大金牙也吓懵了，早知如此，他说什么也不敢碰那玉胎。

“这我不清楚。不过我知道旱魃怕天雷，但我不知道千年蛊尸怕什么。”我很是无奈地

说。

“你那个先祖笔记，该不会就是……”那一直没说话的少年也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了，不再摆出一副拒人千里之外的冷漠架势。

我微微点头：“没错，东方朔所记！”

漆黑一片的墓室里烛火摇曳，好长时间都没有说话。

“茅山和崂山两派的长老，我准备去联系。”还是秦教授打破了沉默，“咱们当然也不能闲着，大家得用尽一切手段去寻找玉胎。小端，你见多识广，你来说说，那蛊尸有可能被葬在什么地方？”

“那还用问，自然是在云南……”胖子还没有嚷嚷就给我打断了。

“不！云南风水有其险恶之处，山脉气势虽雄浑无奈雨水太多，导致灵气虽足但是龙穴松散。加之地震频繁，四溢的天地阴气根本不足以安葬千年蛊尸，要是葬在那种地方恐怕蛊尸早就因为天变和其他原因丧失灵性或者凶性大发，沦为带有剧毒的僵尸为祸一方，所以如果葬在云南，恐怕这蛊尸根本不可能在棺材里躺两千多年！”

“但是，蛊教的人怎么可能把蛊尸葬在远离云南的地方呢？”

“我也奇怪，这就是我一开始为什么不相信苗疆蛊王传说的原因。”

“小端，难道你是说，这蛊尸的形成有其特殊隐秘？”秦教授若有所思。

“两千年前，正是献王统治滇国的时期，献王为什么要把镇压蛊尸的玉胎封印并带它陪葬，理由已经无法考证了，既然大祭司说苗疆蛊王沉睡了两千多年，那么从时间上来看，我们要找的，就是一座西汉古墓！”卓言猛地一拍手说。

中国之大，风水灵异之处更是多得数不胜数，为人所知的几道大龙脉就各自延绵千里，何况还有人迹罕至的深山古林。到底上哪找呢？

“不管怎样，看来还要有人去一趟云南，尽量把事情的微末细节都打听清楚，就算真没有线索，献王的墓里恐怕还留有蛛丝马迹。”

大家都连连点头，秦教授重新把目光放到一直躲躲闪闪的大金牙身上：“大金牙，现在你跟大伙儿说说清楚，那个玉胎究竟是怎么丢的？”

良久，大金牙那干哑的声音才慢慢响起：“说起那件事情，相当奇怪……”

## 第二章 尸古玉镯

那是个极平常的星期六，中午日头烈，闲客不多，大金牙在路边看摊儿正在走神，心里

念的是去云南倒斗的胡八一三人，忽听一人用太行山那边的土腔问：“大哥，这……石头镯子顶好些钱呢？”

大金牙一听，上下打量了那人一眼，狐疑道：“这也得看是啥石头啊，啥石啥价，不看怎晓得咧？”

这人一副山里人打扮，脸盘也灰蒙蒙的，四十来岁，眼睛盯着摊上仿制的些古玩玉器离不开，一看就是个没见过世面的，手里抓着一个蓝布包，另一只手紧紧捂着。大金牙差点没笑出来，这憨人在北京城里这么逛不是招贼惦记吗？

“这，俺也不晓得，不过是东家给的，应该顶好些钱吧！要不老哥给瞧瞧？”

大金牙吃惊极了，这小子哪山沟里冒出来的啊？居然还说“东家”？不是解放好多年了吗？怎么还能听到上个世纪的名词？正想着，那憨人就躲躲闪闪地把布包一层层打开，最后是一块麻布包着的黑红相间，色泽暗淡无比的镯子。

可这颜色怎么这么古怪？大金牙疑惑地拿起来掂了掂。

好沉！大金牙神色一紧，在烈日下眯了眼，仔细看了一下镯子上的黑红花纹，说来也怪，这镯子黑色居多，可一半是整块整块的红色，另一半只有点状的红。再一看，妈呀！这镯子内里颜色不一样，是圆润浑厚的青色，虽然暗淡，但的确是货真价实的青玉！这分明是一件明器，有整体色沁的古玉啊！

中国素有尚玉传统，出土古玉甚多，玉器常年深埋地下或墓中，受潮气或周围物质影响，其色泽会发生变化，称为“色沁”。玉有色沁，它的价格会比一般玉石高出十几倍甚至几十倍，多种色沁较单色沁价值高，稀有亮丽的色沁又比其他普通常见的色沁价值高。一方古玉兼有三种色沁称“福禄寿”，四色称“福禄寿喜”，五色则为“五福临门”，而这些稀有的色沁奇货可居，常价值连城。虽然这青玉镯上只有两种色沁，但其中那“黑色沁”已经沁入接近玉镯本身厚度的二分之一了，这年代可就久远了，估计得上千年，更关键的是镯子半边的血红沁，不太像朱砂沁，也不像是侵蚀红沁。难道会是……尸古玉镯？

大金牙连烟也不抽了，他盯着那看起来憨厚的山里汉子，心想这人莫非是深藏不露的倒斗高手？想到这儿，他试探问：“您这是好东西呀，不知还有没有其他明器？”

憨人咧开嘴笑了：“俺就说东家给的东西肯定值钱，俺那婆娘还不信！明器？这不是镯子吗？难道京城人管镯子叫明器！俺这回可长见识了！”

大金牙瞧不出他是装的还是真不懂，只好含糊地说：“老哥，咱也不绕弯子了！这是好东西，咱不含糊你，可这玩意儿没几个人收倒是真的，世面又紧，老哥怕是紧需要钱吧……”

“俺那儿子要娶媳妇……”

“那是得花大钱，人生大事呀这是！”大金牙猛拍了下大腿说：“不过咱这也没多少老本，话挑明了说，三千块，再多就没有了！”

“三、三……”憨人看着自己的三根手指，傻呆呆地狠点头，却激动得说不出话来。

大金牙非常后悔，但是心里却想，尸古玉镯名贵倒是其次，首先还是不祥。

那血红沁是古墓中的人血，那古墓非常非常坚固，尸体腐烂融化后，人血一直浸泡镯子的侧面而没有风干，才能形成传说中的“尸古玉镯”，但这东西肯定有很强的“尸气”，不吉利，所以得赶快把它转手倒卖出去才是正理。

大金牙当时心里也怕，生怕东西不干净，当天就去找了买主，是一个港商，顾不得花时间提价，匆匆忙忙讲定了，两万七千块就卖了。那港商高兴得要死，这价别说尸古玉镯，就连“福禄寿喜”四色沁古玉也买不到啊。

再后来几个月里，啥事也没出，大金牙心里又后悔了。其实当时只要等上个把月，放出风去，卖他个七八万都不成问题！

这时，胡八一他们就从云南回来了，带回来的那个玉胎一看就价值不菲。那一个月大金牙整天跑收藏家和朋友们的鉴定所，想弄明白这玉胎究竟是什么，当然却始终不敢轻易拿出来给别人看，折腾了好久都没个结果……但那玉胎最后竟然不翼而飞了。

没过多久那个人又来了。还是那副山里人打扮，脸上带着憨憨的笑，他东张西望的，终于看见了大金牙，喜形于色，赶忙奔了过来。

“老哥，这找你还真不容易！俺上次卖那个石头镯子给你，你管那叫啥明……”

大金牙吓得一把捂住这憨人的嘴，小声道：“我说老哥，不，爷，别在这儿嚷嚷行不行？”

憨人猛点头，傻笑道：“中、中！”

大金牙这才舒了口气，上下打量了他一眼：“您这次来，又有什么要卖的？”

“卖？不、不，俺儿子娶上媳妇，肚子里都有了！”憨人脸上笑得像开了朵花，“俺这次来，是东家托俺来买一样东西的！”

“哦？”大金牙来了兴趣，这山里人口中的东家，到底是什么人？一个倒斗高手，还是一个躲在深山里没被批斗到的地主？或者真的是倒斗手艺人行话里的“东家”？大金牙骤地打了个冷颤，连连说不可能，还没听说过粽子害人是要人来买古董或明器的。

“你东家，喜欢啥东西，咱帮你物色物色。”

“别，别！俺东家说了，那东西你就有，直接来买就好了！”

大金牙忽然有不好的预感涌上心头。

“就是那啥透明的，里面像有个小孩子，还没俺拳头大的石头！”

他是怎么知道的？！是谁泄露了玉胎的秘密？大金牙一头汗，瞪着憨人的目光可怕极了。这玉胎要是寻常物也罢了，可这偏偏是从献王墓里盗出来的，万一消息走漏出去让别人知道，别说坐不坐牢的问题，就是放蛊的苗人找上门，恐怕也是让自己吃不了兜着走。

“老哥，你瞪俺作啥……东家说了，你要是不愿意卖，就当面和他谈谈，他愿意拿很多像上次俺卖的好东西来跟你换……”

“你东家是谁？他在哪里？”大金牙恨不得马上把那家伙揪出来。

“东家，东家自然在俺家里啊！”憨人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

大金牙快气晕了，他冷静了一下。这件事绝对要搞清楚，胡八一千叮咛万嘱咐绝对不能把这事泄露出去，难道那个人真的知道玉胎的秘密？

“那你家又在哪里？”

“太行山，王莽岭！”

“那天晚上，我把一直随身携带的玉胎用布包了，藏在家里东墙角下一块移动的石砖下，准备第二天就和那憨人一起去太行山。没想到刚出了新街口就被胡八一拦下了，说是出大事了，那玉胎要赶紧拿回来。我一听慌了，赶紧跑回家，往东墙角下一摸，那布还在，玉胎却不见了。”大金牙大概自知理亏，越说声音越低。

听到这里，我不由大骂道：“大金牙，你吃了猪油蒙了心不成？人家这是摆明了调虎离山，你一把年纪活到狗身上去啦？！”

大金牙气极，当下指着我回骂：“你小子说啥？！我干啥不是小心谨慎，当天晚上是睡下后，半夜里把那玩意儿藏起来的，半点声儿都没出，也没点灯！离家前把门窗锁得好好的，回来时也是好好的。北京城里的贼头儿也没他娘的那么好手艺，连活动砖头上的灰都不碰落就能偷走东西，这不他妈的活见鬼了！”

“大金牙！”秦教授怒喝了一声，所有摸金校尉也对他冷视，大金牙这才“啊”的一声捂住了嘴，醒悟到自己犯了忌讳。

古墓里一片安静，良久，卓言才问：“从你离家到回家发现东西不在，隔了多长时间？”

“二十多分钟，不到半小时！”

北京城不同于其他地方，胡同中大院里大伙熟得不能再熟，进来个陌生人谁都能注意到，何况一个陌生人进了邻居家里。

“有碍眼人儿吗？”秦教授的徒弟李瑞问。

“有一个，是那个买了尸古玉镯的港商，过来看大金牙不在家，就又走了！估计是看大金牙不在潘家园，才找上门的！”王凯旋抓了抓头道

“不，不……就是那个港商！”大金牙气急败坏地说，“昨天我得到消息，那港商在买了尸古玉镯回广州后就失踪了！可他居然在失踪一年后出现在我家门口。这里面要是没问题我就把我这颗金牙拔下来扔臭水塘里！”

“可那港商，只在你家门口站了几分钟啊！”胖子赶紧提醒他。

“这——”大金牙蒙了。

“玉胎丢了，现场难道一点蛛丝马迹都没有？”

我听卓言讲话的口气就忍不住想笑，这他娘的都什么世道，一群摸金校尉干起刑警侦探来了。

“后来我确实在那砖头下发现了几只小蚂蚁……”

“大金牙！”胖子忍无可忍地吼。

“听老子说完！”大金牙也火了，吼道，“那不是普通的蚂蚁，那蚂蚁有八条腿！”

这时，“嘆”的一声轻响，九根蜡烛一齐灭了。

“我说的都是实话啊！”大金牙悻悻地跟在我后面，“他们怎么都不相信呢？”

我无奈地瞄了他一眼，小心地摸索着墓道，本来也不至于这么谨慎的，可谁会想到在“空房子”里也会被鬼吹灯。

“别废话！换了你听别人说看见蚂蚁有八条腿，你信不信？”我阻止了他的喋喋不休。

因为蜡烛熄了，大家只好草草决定由秦教授继续和蛊教的人联系，查探那座西汉古墓可能的位置；胡八一他们三人追查那港商的下落，我和大金牙去太行山王莽岭走一趟见见那个神秘人。今天已经是六月三十号了，事不宜迟，兵分三路。务必要在七月十四日前把这件事解决掉。

我在心里盘算大金牙刚才那番话的真实性，由他口中听来这事情的确相当离奇诡异。

那港商买了尸古玉镯就失踪了，然后又出现，这一定是真的，因为一查就清楚。至于那个神秘的“东家”，玉胎的消失，甚至那些古怪蚂蚁，这些事情背后一定有更深的内幕！

如果尸古玉镯在，又让我们看了，说不定大家会相信他那番听来极度荒谬的话。可大金牙是奸商不错，但在大问题上还是不含糊的，他怎么会撒弥天大谎而不交出玉胎呢？这怎么能叫我不头疼？

“啪嗒。”轻轻的水滴响，在墓道里显得分外冷寂。

一滴水珠恰好滴到大金牙脖子里，他一个激灵，但没敢叫出声来，生怕又招来我嘲笑。但他心里估计很是后悔地想，早就知道跟着东方端华进坟墓就没什么好事，竟然一个空房子都被鬼吹灯了。

“啊——”

身后忽然传来一声大叫，把我吓得一踉跄，立刻回头怒视：“大金牙你有完没完？不就是几滴水吗……”我的声音越来越低，因为我清晰地看见大金牙手上那深色黏稠的液体。

“啪嗒！”一滴水珠落到我脚前，我迅速伸手，果然下一滴水珠落到了我手中。

凑近眼前一看——血！！！

我一把将大金牙拉到身后，警惕地凝视墓道上方，那里依稀有一团黑色的影子。

“大，大……粽子……”大金牙话都说不全了，那些黑驴蹄子，摸金符，白糯米黑墨线什么的他一样都没有带，再加上身边跟的又是我这个出了名的“端午”，一下子乱了手脚。

我气得踹了他一脚，吼道：“你见过会流血的大粽子吗？那是尸体！有人杀人后弃尸丢到这里，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这里本来就是乱葬岗啊！”

“可那上面……”

我火了，大骂道：“你没发现这是木架撑顶的古墓吗？虽然一般都烂得差不多了，但是